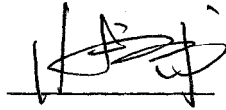


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本人作为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确认《四川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与本人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陆文斌

2012年6月12日